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
承辦人：李青蔚

聯絡電話：02-87897728

傳真：02-87897741

E-mail：wei@mail.pc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管字第11200062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60000000G\_1120006208\_doc1\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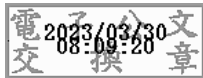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勞動部函自112年3月20日起取消移工入境自主防疫規範回歸常態引進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112年3月20日勞動發管字第1120503825號函(如附件)辦理。
- 二、請各工程主管機關轉知所屬工程主辦機關確實依旨函辦理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



外勞事務科 收文:112/03/30



1120086668

有附件